农安县民族宗教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上级部门关于民族、宗教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贯彻落实民族、宗教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的宣传教育工作。组织实施和检查监督有关民族、宗教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的贯彻执行。

（二）负责组织协调民族、宗教问题的调查研究，掌握民族、宗教方面的最新动态，协调处理民族、宗教方面突发事件和影响社会稳定的重大问题。

（三）了解掌握全县少数民族地区的经济社会发展状况，反映少数民族群众的意见、要求和建议，支持少数民族地区的经济发展，推进少数民族地区的社会进步。开展民族团结进步教育活动，协调处理民族关系，化解民族矛盾，促进民族团结。

（四）依法管理民族事务，办理涉及少数民族群众的相关业务。依法管理宗教事务，依法保护公民宗教信仰自由和正常的宗教活动，保护宗教团体和宗教活动场所的合法权益；指导宗教团体依法依章开展活动，协助宗教团体办理有关事务。负责对宗教活动场所和宗教教职人员的事务管理。

（五）了解和反映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的思想动态及意见、建议，做好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的思想工作，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相适应。了解掌握全县宗教工作动态，制止和处理非法宗教活动，防止和抵御境外势力利用宗教进行渗透。

（六）指导乡（镇）的民族宗教事务工作。

（七）承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内设机构**
 根据上述职责，农安县民族与宗教事务局设2个内设机构；

**人秘科**协同有关部门对非法宗教活动进行综合治理和抵御境外利用宗教进行的渗透；承担协调处理宗教方面的突发事件和重大事件工作；负责对宗教活动场所进行依法登记、检查和宗教教职人员的备案管理；履行宗教事务管理和民间信仰活动管理职能。
 **业务指导科**承办民族宗教日常事务；承办佛教、道教、基督教、天主教等宗教事务的管理工作；负责贯彻落实宗教各项政策法规；指导宗教团体依法依章开展工作，协助宗教团体办理有关事务；指导宗教团体加强自身建设，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宗教界代表人士的政治安排；

**三、人员编制和领导职数**
 农安县民族宗教事务局机关行政编制为2名，下属事业单位1个宗教事务服务中心编制数为7人，实有人数4人。

**四、办公地址及联系电话**

办公地址：农安县农安镇兴华路1677号

办公电话：0431-83223737

农安县民族宗教局

 2021年1月21日